

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

普建委〔2025〕131号

关于同意米桥路（方渠路－绿松路）道路 新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

上海市普陀区市政工程建设中心：

你中心《关于上报米桥路（方渠路－绿松路）道路新建工程初步设计的请示》（普建设中心〔2025〕48号）收悉（以下简称“初设”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该工程初步设计方案。该项目西起方渠路，东至绿松路，道路全长约70米，规划红线宽度为14米。

二、主要技术标准：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，设计速度30km/h，同意路面结构的计算荷载标准和选用的设计标准。

三、原则同意该工程建设内容，包括道路工程、排水工程、合杆工程及其他附属工程等。

（一）道路工程

本工程规划红线 14 米，道路标准横断面为：

2.5 米（人行道）+9 米（车行道）+2.5 米（人行道）=14 米
（规划红线宽度）。

该工程路面结构设计为：

1.车行道路面结构

4 厘米 沥青玛蹄脂碎石混合料（SMA-13，SBS 改性）

8 厘米 粗粒式沥青混凝土（AC-25C）

0.6 厘米 乳化沥青稀浆封层

32 厘米 水泥稳定碎石

15 厘米 级配碎石

2.人行道路面结构

6 厘米 花岗岩

3 厘米 M15 水泥砂浆

10 厘米 C20 混凝土

10 厘米 级配碎石

（二）排水工程

本工程由西向东新建 DN1000 雨水管，收集道路路面及周边地块内雨水后，按系统规划经下游绿松路拟建雨水管道至武威路，最终纳入桃浦工业区已建雨水泵站。

本工程由东向西新建 DN300 污水管，收集周边地块内污水后，按系统规划经下游方渠路拟建 DN400 污水管道至武威路，最终纳入竹园污水排放系统。

（三）附属工程

全线设置交通标志标线信号灯、合杆工程等附属工程，做相应设计与布置。

四、批准项目总投资概算为 413.95 万元，其中建安工程费 322.79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1.45 万元，预备费 19.71 万元。

请接此批复后，进一步优化施工图设计，严格按照项目基建程序做好相关手续，落实好安全、文明施工措施，抓紧组织实施，确保该工程项目顺利完成。

特此批复。

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

2025 年 12 月 9 日

抄送：区发改委、区财政局

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

2025 年 12 月 9 日印发
